

杭州博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博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并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发布了《博采网络：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，公司定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26 日。

二、新增临时议案情况

2019 年 4 月 9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祝珍来先生提交的临时议案，现将增加的议案情况通知如下：

1. 议案名称《取消原〈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〉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股东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情况建议增加对现有股东的现金分红比例，故提议取消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的《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0），取消的相关内容：“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

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1,454,257.81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7,475,700.44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00000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）执行。”

2. 议案名称《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（修订后）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股东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情况建议增加对现有股东的现金分红比例，现重新提议《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（修订后）》，内容为：“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1,454,257.81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7,475,700.44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0000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）执行。”

三、 董事会审计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

司 3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截止 2019 年 4 月 9 日，公司股东祝珍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9.6214%。董事会认为祝珍来先生具有提交临时议案的资格，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议题及具体决议事项，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，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他事项不变。

四、调整后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：

- （一）审议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- （二）审议《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- （三）审议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- （四）审议《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- 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在 2018 年度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- （六）审议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》
- 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- （八）审议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- （九）审议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议案》
- （十）审议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- （十一）审议《2018 年度审计报告》

（十二）审议《取消原〈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〉的议案》

（十三）审议《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（修订后）的议案》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祝珍来先生提交的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》

杭州博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10 日